草街办发〔2024〕40号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草街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草街街道2024年支持脱贫户及监测户到户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

现将《草街街道2024年支持脱贫户及监测户到户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加快组织实施。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草街街道办事处

2024年2月27日

草街街道2024年支持脱贫户及监测户

到户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激励每个有劳动能力和发展意愿的脱贫户及监测户直接参与到产业发展中，充分发挥产业到户帮扶的“造血功能”，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部署，坚持把支持产业发展作为巩固脱贫群众“造血”机能和防止致贫返贫的有效措施，建立“先干先得、多干多得、不干不得”的正向激励机制，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引导脱贫户及监测户积极投身到生产发展中，确保我街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工作取得实效。

二、目标任务

到户补助原则上不简单发放现金或实物，将补助资金与具体生产经营活动挂钩，倡导先干先得、多干多得、不干不得，让有意愿有能力的脱贫户及监测户得到实实在在的扶持，防止大水漫灌，防止政策养“懒汉”。通过产业发展“以奖代补”，激发群众内生动力，引导、鼓励、支持自主发展产业，力争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及监测户至少有一个产业项目，参与产业发展的群众有风险保障机制，有稳定收入渠道。

三、奖补对象

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内有产业发展意愿且具备产业发展能力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和监测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脱贫户、监测户流转他人土地用于自己发展产业的，纳入奖补范围，将土地流转给他人或新型经营主体发展产业的，不纳入奖补范围。

四、计算周期

2023年10月1日—2024年9月30日。

五、资金安排

（一）资金预算。参考以往年度资金规模，2024年安排衔接资金63740元用于产业奖补。

（二）奖补标准。按照《草街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标准参考表》（附件2），根据脱贫户及监测户申报产业发展规模、验收实际情况，计算应得产业发展奖补资金，可多种产业累计计算。脱贫户及风险已清除的监测户每户每年不高于1000元的标准给予奖补，风险未清除的监测户每户每年不高于3000元的标准给予奖补。

六、实施流程

按照贫困户申请、帮扶干部核实、村级验收、街道审核、街道发放奖补资金的的程序进行。各村统一报送街道审核汇总，街道审核确认后统一打卡发放奖补资金。所有奖补资金凡具备支付条件的，按照完成一批支付一批的原则及时拨付，分批次通过“一卡通”系统对具备支付条件的及时予以拨付，根据实际，原则上第一批奖补兑现时间为2024年3月15日前，第二批奖补兑现时间为2024年8月15日前，第三批奖补兑现时间为2024年10月15日前。

七、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责任。**各村要充分认识到产业发展奖补项目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致贫的重要举措，是激发脱贫户和边缘户内生动力，促进自力更生的有效途径。街道为到户产业奖补项目的责任主体，村为实施主体，帮扶责任人、产业发展指导员等负有指导、监督责任。要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安排专人负责，要强化日常指导、检查，确保到户产业帮扶落到实处、见到实效，有效构筑“造血功能”，促进长期增收。

**（二）强化产业指导。**要严格落实产业指导员制度，主动为脱贫户及监测户提供发展产业的意见建议，每月对结对帮扶人进行技术指导，确保产业发展顺利，增收效果明显。要注重产业风险防控，帮扶责任人作为第一责任人，在项目选择上要做好市场风险和自然风险分析预判，避免因技术和市场风险造成重大损失，日常走访过程中要重点关注产业发展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予以帮扶解决。

**（三）强化项目监管。要**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使用的有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重监管，严禁虚报冒领、虚假验收等弄虚作假行为，严禁骗取、套取奖补资金。发现违纪违法行为，将第一时间移送纪委监委等部门处置。要做好公示公告，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执行好公示公告制度，资金计划、项目实施方案、完成情况、补助人员名单等及时予以公示公告，公示内容逻辑清楚、要素齐全，清晰可见，并设立举报以及监督电话，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1.草街街道产业发展奖补项目实施参考程序

2.草街街道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标准参考表

3.草街街道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请书

4.草街街道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报验收表

5.草街街道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发放名册

附件1

草街街道产业发展奖补项目实施参考程序

一、奖补对象申请。各村组织开展入户摸排，指导脱贫户（监测户）填写《草街街道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请书》（附件3），经农户确认签字后，报所在村汇总。

二、帮扶干部核实、村级验收与公示。帮扶干部和村两委干部对申报户进行逐一核实，出具验收意见（按照“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验收人员对项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形成初步奖补名单，并在村政务公开栏醒目位置进行为期3天的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申报户姓名、住址、申报产业类别、规模、奖补标准、奖补金额等信息。公示期间，设立举报以及监督电话〔镇（街道）纪（工）委、区乡村振兴局电话和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接受群众监督。村级公示无异议后，报街道审核。

三、镇级复核与公示。街道组织复核，并对奖补标准、奖补金额、奖补对象、验收情况等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镇村两级进行为期3天的公示。公示结果无异议后，报区乡村振兴局审核。提交区乡村振兴局的资料应包括报账申请表（原件）、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请书（复印件）、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报验收表（见附件4，复印件）、产业发展奖补发放名册（见附件5，原件）。镇街存档资料应包含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请书、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报验收表、产业发展奖补发放名册、脱贫户（监测户）产业验收照片等。

四、区级发放与公示

区乡村振兴局对镇街报送的资料进行审核，确认无误后，通过“财政一卡通系统”直接打卡发放到户。发放成功后，将全区产业发展奖补发放情况在区农业农村委官网上进行长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2

草街街道2024产业发展奖补标准参考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项目名称 | 单位 | 规模要求 | 实施内容 | 奖补  标准 | 备注 |
| 种植类 | 调味品种植 | 亩 | 1亩及以上 | 种植花椒、生姜、大蒜、辣椒等调味品作物 | 400元/亩 |  |
| 蔬菜种植 | 亩 | 1亩及以上 | 种植青菜、空心菜、白菜、黄瓜、南瓜、茄子、萝卜、番茄、莲藕、四季豆等蔬菜作物 | 400元/亩 |  |
| 粮油种植 | 亩 | 1亩及以上 | 种植水稻、玉米、高粱、小麦、红薯、大豆、马铃薯等粮油作物 | 300元/亩 |  |
| 水果种植 | 亩 | 1亩及以上 | 新种植桃子、李子、枇杷、柑橘、柚子、柠檬、猕猴桃、梨、葡萄、樱桃、板栗、百香果、桂圆、荔枝等经济水果 | 400元/亩 | 要严格落实防止耕地“非粮化”政策 |
| 中药材 | 亩 | 1亩及以上 | 种植菊花、金银花、黄荆、板蓝根、白芍等各类中药材 | 400元/亩 | 要严格落实防止耕地“非粮化”政策 |
| 食用菌 | 平方米 | 50平方米及以上或  100袋及以上 | 种植平菇、香菇、秀珍菇、茶树菇等食用菌 | 20元/平方米或2元/袋 |  |

备注：1.本表补助标准均为当年新种养殖项目，往年种养殖的不纳入奖补范围。2.如脱贫户及监测户发展的种植类产业未在本表中标注出来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参考种植类相关标准合理确定补助标准。3.享受过其他财政补助资金的项目，不再重复享受奖补政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项目名称 | 单位 | 规模要求 | 实施内容 | 奖补  标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养殖类 | 猪 | 头 | 1头及以上 | 存栏1头及以上 | 400元/头 |  |
| 牛 | 头 | 1头及以上 | 存栏1头及以上 | 1000元/头 |  |
| 羊 | 只 | 2只及以上 | 存栏2只及以上 | 300元/只 |  |
| 禽类（含兔） | 只 | 10只及以上 | 鸡、鸭、鹅、鸽、兔存栏10只及以上 | 10元/只 |  |
| 水产养殖 | 亩 | 1亩以上 | 新购买鱼苗、虾苗等每亩500尾以上 | 400元/亩 | 幼鳖（甲鱼）按照10元/只标准补助，泥鳅、黄鳝等水产根据情况予以补助 |
| 蜜蜂 | 箱 | 2箱以上 | 存栏2箱以上 | 300元/箱 |  |

备注：1.本表补助标准均为当年新种养殖项目，往年种养殖的不纳入奖补范围。2.如脱贫户及监测户发展的养殖类产业未在本表中标注出来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参考养殖类相关标准合理确定补助标准。3.享受过其他财政补助资金的项目，不再重复享受奖补政策。

附件3

草街街道产业发展奖补资金申请书

XX村民委员会：

本人：     ，身份证号：       ，是     镇（街道）  村脱贫户（监测户），     年发展            （头、只、亩）。现根据产业发展奖补政策，现申请到户产业奖补资金。

本人承诺：申请情况属实。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4

草街街道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申报验收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户主姓名 |  | 家庭人口 |  | 联系电话 | |  |
| 家庭住址 |  | | | | | |
| 身份证号 |  | | | 银行账号 | |  |
| 项目名称  （类别） | 项目规模 | | 奖补标准 | 奖补金额（元） | | 项目所在地 （村、社） |
| 申请数 | 验收数 | 申请金额 | 验收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意见 |  | | | | | |
| 脱贫户（监测户）（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帮扶责任人意见 |  | | | | | |
|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村委会验收意见 | 验收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村委会主要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 | | | | |
| 街道办事处审核结果 |  | | | | | |
| 镇（街）业务经办办公室（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镇（街）分管领导（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 | | | | |

备注：“村委会验收意见”“街道办事处审核结果”需要签意见是否属实并同意拨付。

附件5

草街街道2024年产业发展奖补发放名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盖章）： | | | | | | 填报时间： | | | | |
| 序号 | 镇街 | 村社 | 户编码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实施内容 | 补助金额（元） | 备注 |
|  |  |  |  |  |  |  |  | 内容要具体，如水稻X亩、鸡X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元 | | | | | | | | | | |
| 经办人： | | | | 分管领导： | | | | 主要领导： | | |

|  |
| --- |
| 重庆市合川区草街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4年2月27日印发 |